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林蔚然

電話：02-27208889轉1212

電子信箱：th8190@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綜字第11230925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特教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112年度特教生性別平等教育教材開發及教學成果發表實施計畫1份 (28648431_1123092536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112年度特教學生性別平等教育教材開發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本局同意參與教師公假排代，請貴校鼓勵教師參加研習，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特教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112年度特教生性別平等教育教材開發及教學成果發表實施計畫暨本市啟聰學校112年10月20日北聰字第1123008488號函辦理。
- 二、透過成果發表分享本市特殊教育學校所開發之性別平等教育教材，達到教材共享交流並落實推動本市性別平等教育，深化議題核心素養，成果發表資訊摘要如下：
 - (一)研習日期：112年11月24日（星期五）下午2時至5時。
 - (二)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320號）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
 - (三)參加對象：本市特殊教育學校及公、私立各級學校有興趣教師。
 - (四)研習內容：本市特殊教育學校所開發之性別平等教育教

逸仙國小 1121024



SGAA1126007280

材。

(五)報名方式：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並由貴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薦派。

(六)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月21日前完成校內薦派。

三、注意事項：

(一)若學員於研習前有發燒、身體不適等症狀，請勿出席並主動聯繫承辦人員取消研習。

(二)本校恕無提供停車，請多利用大眾運輸交通工具抵達研習場地。

四、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聯絡人：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輔導實習處李雅雯主任、輔導組詹淇淇組長(02)2592-4446 轉分機620、621。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電子公文
2023/10/24
11:26:46
交換章